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伊立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推动公司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积极应对各种挑战，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489.29 万元，同比下降 29.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881.37 万元，同比下降 449.16%。

尽管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但公司通过持续的优化产品结构、加强成本控制、提升管理效率等措施，保持了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为接下来的发展夯实了基础。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2023 年，公司各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

(二)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供董事会决策参考。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

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四)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强化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完善内部控制设计，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诸要素，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三、与广州农商银行金融纠纷案件的推进

就公司与广州农商行的金融纠纷事项，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 月作出了二审判决，结果显示公司与广州农商行签订的金融合同系时任伊立浦集团法定代表人超越法定权限签订，应属无效；伊立浦集团及另外两家公司承担 30% 的责任，公司在不超过 80,869 万元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

该案件后续的判决执行过程十分复杂，涉及主体众多、各被执行主体的顺序及最终执行金额的确定，时间跨度较长。目前，公司已聘请了律师团队向广东省人民检察院申请抗诉，进展符合预期；同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公司管理层已将集团层面资产的权属转移、进行股权层面的隔离，分散到各子公司进行持有，并进行相应的内部业务重组，由子公司承接原集团业务。以上新设立的公司均为独立法人公司，财务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不受伊立浦集团自身经营的影响，将有效确保小家电业务正常持续健康发展。

四、2024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1、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益

公司将围绕“开源节流提效益、降本增效促发展”的管理方针，以解决重点难题为工作导向，加大成本管控，特别加强经营费用、财务费用管理。通过严格划分财务审批权限，加强内部控制，把好审批流程，有效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增

强抗风险能力，恢复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恢复企业正常经营能力及融资能力。

2、盘活存量资产，提升资产效率

梳理并整理出目前公司持有的存量资产明细，通过资产抵押、出售、收益权转让等合理措施，把低效的资产盘活，公司获得保障生产运营的现金流，再通过再投资、对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等方式，提升资产的使用效率，使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利润率得到更充分的保障。

3、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控管理体系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梳理、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并通过自查自纠、审计监督等多种手段，规范企业运营和信息披露管理，切实保障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合作方、员工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4、违规担保诉讼案件的救济措施

公司认为广州农商行金融纠纷案件的一审判决、二审判决存在多项认定事实以及适用法律错误，目前已依照相关规定向广东省人民检察院提交了抗诉申请。基于上述案件均为未决事项，公司仍具备长期稳定经营的能力等因素，且事关两万多名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公司仍会积极与相关政府机构保持密切沟通，不遗余力的推进相关工作，维护股东的切身利益。

五、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展望未来，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内部改革，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核心竞争力，努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加强风险防控，确保公司稳健经营。

六、结束语

2023年，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团结带领全体员工，克服了各种困难和挑战，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展望未来，我们将继续秉承“创新、竞争、务实、诚信”的企业文化和发展理念，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价值最大化而不懈努力。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经营活动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 次监事会议，会议审议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监事会其它监督活动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持续健全完善之中。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规范性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行为能够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公司财务管

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运行良好。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所涉及事项客观、公正。

(三)检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或出售资产的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情况。

(六)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和管理层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

根据《证券法》和证券监管部门相关规定，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杜绝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司已经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的内幕信息流转、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重大事项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均严格遵守该制度的规定，切实做到内幕信息在披露前各环节所有知情人员如实、完整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八)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未来的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等因素的前提下进行分配方案的拟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议案三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现将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一)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除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外，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主营业务收入	229,449,212.81	329,088,347.90	-30.28%
营业利润	-411,738,947.91	-80,426,990.37	-411.94%
利润总额	-411,462,636.49	-81,464,484.39	-40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8,813,698.13	-76,264,668.38	-449.16%
总资产	506,095,681.82	693,261,883.01	-2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77,832,601.87	60,556,087.87	-72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8	0.10	-781.52%
每股收益	-0.75	-0.14	-43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69%	-70.59%	下降 190.10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0.01	-0.23	95.65%

(三)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小家电	通航	工贸
主营业务收入	222,584,996.10		6,868,436.18
主营业务成本	190,796,388.94		6,644,909.46
毛利额	31,788,607.16		223,526.72
净利润	-368,789,284.13	-12,292,812.76	-38,045,016.90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0,609.57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了 18,716.62 万元，下降 27%，主要是本年度公司投资支出、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支出、司法扣

划导致货币资金减少，以及对往来款、长期资产计提大额减值损失所致。

公司负债总额 88,392.83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了 25,122.25 万元，上升 39.71%，主要是对广州农商行案件补充预提了 2.8 亿元的负债所致。

(二)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556,920,000.00			556,920,000.00
资本公积	799,956,473.16			799,956,473.16
盈余公积	19,279,976.11			19,279,976.11
未分配利润	-1,296,628,141.89		418,813,698.13	-1,715,441,840.02
其他综合收益	-21,291,042.11		18,976,182.36	-40,267,224.47
少数股东权益	2,318,822.60		598,809.25	1,720,013.35
股东权益	60,556,087.87		438,388,689.74	-377,832,601.87

(三) 经营情况

2023 年营业收入 23,489.2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9.57%；产品销售毛利率 15.71%，较上年上升 9.49 个百分点，主要是工贸业务下降幅度较大导致。其中小家电业务收入 22,486.32 万元，同比上升 19.93%，主要原因是小家电业务国内和国外订单量都同比增加；工贸业务收入 1,002.97 万元，同比下降 93.13%；利润总额-41,146.2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05.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881.3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49.16%，主要是对往来款、长期资产以及广州农商行案件补充计提了大额的减值损失。

202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 1,127.66 万元，同比下降了 2.17%，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减少。

202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 5,258.08 万元，同比下降了 19.95%，主要原因是中介机构与职工薪酬费用减少。

202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 1,486.36 万元，同比上升了 2.16%，主要原因是研发直接投入与设计费增加。

202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425.95 万元，同比上升 75.46%，主要原因是汇兑收益减少。

(四) 现金流量分析

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07.5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95.29%，主要是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2023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63.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1.82%，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2023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5.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7.16%，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

(五)主要财务指标

1、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变动
资产负债率(%)	174.66%	91.27%	91.37%
流动比率	0.28	4.11	-93.19%
速动比率	0.20	3.11	-93.57%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0.28，较上年同期下降93.19%；速动比率0.2，较上年同期下降93.57%；资产负债率174.66%，较上年同期上升91.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投资支出、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支出、司法扣划导致货币资金减少，以及对往来款、长期资产、广州农商行案件补充计提大额减值损失所致。

2、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变动
总资产周转率(次)	0.39	0.44	-11.3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8	3.90	-23.59%
存货周转率(次)	4.21	6.26	-32.75%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4.21，较上年同期下降了32.75%，主要是本年度公司工贸业务销售减少所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2.98，较上年同期下降23.59%，公司总资产周转率0.39，较上年同期下降11.36%，主要是本年度工贸营收减少和公司资产减少。

3、现金流量指标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0.01元，上年同期为-0.23元，上升95.65%，主要是支付的费用、往来款等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4、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增减变动
每股收益(元)	-0.75	-0.14	-43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69%	-70.59%	下降190.10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下降435.71%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190.10个百分点，主要是对往来款、长期资产、广州农商行案件补充计提大额减值损失，导致本年实现的净利润同

比减少所致。

议案四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3 年度公司合并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418,813,698.13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367,974,074.5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分配原则，本年母公司净利润为-367,974,074.50 元，计提盈余公积 0.0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98,407,181.57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1,666,381,256.07 元，不满足《公司章程》和《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利润分配的条件。

为保证业务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决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议案五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现提交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请与会董事审议。

附：《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4-2025 年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计划，公司拟在2024-2025年内向相关资金融通方申请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公司贸易融资业务及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等，融资方式可以通过使用信用、资产抵(质)押等可能的低融资成本方式取得，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与银行或与该项综合授信融资相关资金融通方签订合同。向各资金融通方申请的额度需与其进行协商后在总额度内分配，具体条款以与各资金融通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资金管理，降低融资成本，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共同使用，当控股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或贷款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在与各相关金融机构进行商务合作谈判过程中，存在无法获得综合授信的风险，满足不了公司业务推进过程中的资金需要，使业务规划实施的连续性得不到保障。鉴于此，在公司无法获得或获得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无法满足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在已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可向个人或非金融机构或公司股东借款，以保证业务发展能顺利推进实施。前述向个人或非金融机构借款对公司形成的利息负担应属于正常融资成本范围。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考虑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表现、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准，以及该事务所与公司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建议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将在2022年审计费用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予以考量，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商定。